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RL THOMSON HOLDINGS LIMITED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

**委任執行董事
及
更換公司秘書**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徐世和博士及傅榮國先生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均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徐博士，64歲，自一九七八年起擔任從事藥品分銷及買賣業務之新和環球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徐博士亦自二零零零年起出任香港大紫荊勳賢徐四民先生發展緬甸科技教育基金有限公司之董事。彼自二零零九年起亦為鏡報文化企業有限公司之董事。加盟新和環球有限公司前，徐博士曾於香港一家商業銀行工作約五年。徐博士於商業及一般業務管理方面積逾二十年經驗。彼獲得美國內華達州Morrison University之管理學榮譽博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監管釋囚委員會之委員。彼現為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徐博士曾獲世界傑出華人會頒贈世界傑出華人獎。徐博士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日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曾出任中聯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46，現稱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

徐博士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徐博士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徐博士有權收取月薪100,000港元，另每個財政年度可享有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之花紅。彼之薪酬組合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於有關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表現酌情發放。

* 僅供識別

除上文所披露外，徐博士(i)過往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i)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股份權益；及(iv)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並無其他有關委任徐博士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傅先生，43歲，彼持有美國伯米吉州立大學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並為美國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在審計及會計方面累積逾十八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傅先生曾出任多家主板上市公司之首席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徐博士及傅先生加入本公司。

董事會宣佈，雷彩姚小姐因另謀發展而呈辭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職務，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雷小姐與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及就彼之辭任概無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雷小姐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感謝。

承董事會命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智明博士G.B.S., J.P.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許智明博士G.B.S., J.P.、尼爾·布什先生、徐世和博士、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